



# 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

##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4)

### 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一)</sup> \_\_\_\_\_  
(地址為<sup>(二)</sup>) \_\_\_\_\_

為互益集團有限公司的股東，持有 \_\_\_\_\_ 股股份。

本人／吾等茲委任<sup>(三)</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或本人／吾等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主席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請刪去不適用者)，就本人／吾等於本公司股本中持有的 \_\_\_\_\_ 股股份，出席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2樓花園廳A及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按照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下列決議案的全文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內，該通告亦錄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指示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四)</sup>	反對 <sup>(四)</sup>
1.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英文名稱由「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TI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互益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共享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2.	動議待通過上文第1號特別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新名稱記入公司登記冊後，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將作修訂：將所有提述「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的字眼以「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取代；及		
3.	動議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須蓋上公司印鑑)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所有其他文件及協議，並採取彼或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必須、適宜、合宜或權宜之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以落實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應修訂及／或使之生效。		

日期：二零一八年 \_\_\_\_\_ 簽署<sup>(五)</sup>： \_\_\_\_\_

#### 附註：

- (一)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二)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
- (三) 倘若閣下不擬委任大會主席為閣下之代表，請將「或本人／吾等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主席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刪去及在空位上填上閣下所擬委任之代表人全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任何修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 (四)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的決議案旁之「贊成」一欄下之空格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適當的決議案旁之「反對」一欄下之空格內加上「✓」號。閣下如未有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倘若會上正式提出會議通告所載以外之其他決議案，受委代表亦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 (五)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 (六)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七) 如屬聯名股東，則任何壹位聯名股東均有權代表所有以聯名股東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投票(不論其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之人士。倘若以聯名股東名義出席之聯名股東超過壹位，則在投票時本公司將按股東名冊排名次序，接納排名於首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其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而其他聯名股東則再無投票權。
- (八)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